



得奇环保

NEEQ: 839640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huiDeqiEnvironmentalProtectionTechnology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学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忠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章文
电话	0563-7372828
传真	0563-7372828
电子邮箱	ahdqhb@sina.com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金牛西路 16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6,283,998.37	400,029,313.56	9.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252,717.00	188,926,952.29	16.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1	1.64	16.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54%	37.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75%	52.77%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8,942,331.58	132,426,782.73	35.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05,764.71	21,915,969.23	143.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291,953.22	12,998,554.0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7,605.58	78,066,114.35	-55.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12%	10.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82%	6.2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19	142.11%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437,200	28.23%	-575,000	31,862,200	27.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937,675	20.83%	0	23,937,675	20.83%
	董事、监事、高管	25,887,600	22.53%	-575,000	25,312,600	22.0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2,462,800	71.77%	575,000	83,037,800	72.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813,025	62.50%	0	71,813,025	62.50%
	董事、监事、高管	77,662,800	67.59%	-1,725,000	75,937,800	66.0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4,900,000.00	-	0	114,9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林森	95,750,700	0	95,750,700	83.33%	71,813,025	23,937,675
2	林鸳鸯	3,600,000	0	3,600,000	3.13%	2,400,000	1,200,000
3	林鸯	3,600,000	0	3,600,000	3.13%	2,400,000	1,200,000
4	尤学锋	2,749,700	0	2,749,700	2.39%	2,062,275	687,425
5	朱虬	2,300,000	0	2,300,000	2.00%	2,300,000	0
6	高俊	1,749,600	0	1,749,600	1.52%	0	1,749,600
7	韩自明	1,450,000	0	1,450,000	1.26%	1,087,500	362,500
8	王晖	1,400,000	0	1,400,000	1.22%	0	1,400,000
9	陆永刚	800,000	0	800,000	0.70%	600,000	200,000

10	林圣湖	500,000	0	500,000	0.44%	375,000	125,000
11	李敏	500,000	0	500,000	0.44%	0	500,000
12	郎溪县鑫豪电器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0.44%	0	500,000
合计		114,900,000	0	114,900,000	100%	83,037,800	31,862,2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林森先生系股东林鸳鸯与林鸯的胞弟，股东林鸳鸯与林鸯系亲姊妹关系。

股东林圣湖先生系股东林森先生表姐的儿子。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与 2021 年度相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了宣城岚亨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郎溪荣得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天长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长泮池商贸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宣城菲鑫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宣城岚亨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转让全资子公司宣城岚亨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以公司对宣城岚亨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出资成本 9,812,422 元向安徽兴宇金属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全部股份，工商变更于 2022 年度完成，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宣城岚亨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以公司对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成本 16,652,822 元向无锡市立尔特安全环保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全部股份。无锡市立尔特安全环保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及 11 月两次合计转款 1,350 万元，待股权转让款全部收到后将进行工商变更手续。目前，公司不再参与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运营，对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人事权、财务权无任何影响，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郎溪腾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郎溪荣得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郎溪荣得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以公司对郎溪荣得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出资额 9,802,422 元向上海永宝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全部股份，并完成了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郎溪荣得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年1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以公司对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成本24,058,786元分别向宣城茂盛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33%股份，向宣城航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33%股份，向宣城联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34%股份，并完成了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宣城友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年10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以公司对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成本9,802,422元分别向南京双星塑料模具有限公司、天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各转让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50%股份，并完成了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郎溪启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天长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长泮池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池州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是公司孙公司，是公司拟在滁州市高新区秦栏园区电子信息产业园投资建设并开发运营表面处理中心项目于2021年6月设立而成，因该项目进展缓慢，对天长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长泮池商贸有限公司进行了注销，因此，报告期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7、2022年6月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宣城菲鑫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完成了工商注册，因此，报告期内将宣城菲鑫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